

高雄市立海工商 112 學年度 各科代理教師甄選 考試公告

一、甄選方式及地點：採初試及複試二階段辦理，如各科報名人數未達參加複試名額(每科 6 名)時，初試後全數參加複試。

考試項目	考試地點	時間	備註與試教範圍
初試	1405	09:00 — 10:00	請提前 10 分鐘至人事室報到
複試	英文/體育 休息：1203(2 樓) 準備：1204(2 樓) 試教：1201(2 樓)	13:30 — 複試完畢	英文：東大技高(A 版)第一冊 體育：華興版第一冊
	數學/電子/資訊/美工 休息：1203(2 樓) 準備：1305(3 樓) 試教：1304(3 樓)		數學：技高龍騰版數學 C(第一、第三冊) 電子：數位邏輯設計(全華) 資訊：數位邏輯設計(台科大) 美工：基礎圖學實習上冊(全華)
	輔導/特教 休息：1203(2 樓) 準備：1204(2 樓) 試教：1210(2 樓)		輔導：個別諮商演練(演練 10 分鐘，口試 5 分鐘) 特教： ■社會技巧：請依據「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身心障礙相關之特殊需求領域課程綱要」社會技巧領域之高中職階段自選主題。 ■學習策略：請依據「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身心障礙相關之特殊需求領域課程綱要」學習策略領域之高中職階段自選主題。

注意事項：

1. 試教前 15 分鐘抽題，準備時間 15 分鐘，毋須附教案，試場為一般教室，不提供投影機、電腦及電視等設備。應考人如自備前開設備，其器材架設、準備時間，亦一併計入試教時間內。應考人進入試場後即開始計時。
2. 112 年 7 月 11 日(星期二) 17:00 前公告成績排序結果。
3. 成績複查：
 - (1) 申請時間：112 年 7 月 12 日(星期三) 09:00~10:00
 - (2) 申請方式：請應考人親自持甄選證，到本校人事室填具複查成績申請書，僅限複查成績加總計算是否有誤，不得要求重新評閱或申請閱覽等，亦不得要求告知甄選委員、命題委員、閱卷委員、試教委員之姓名及有關資料。
 - (3) 複查項目僅限應考人申請部分，未申請複查部分，概不複查。逾複查期限，不予受理，並以一次為限。
4. 錄取公告：112 年 7 月 12 日(星期三) 16:00 前於本校及教育局網站公告錄取名單(含正、備取人員)。

二、應聘手續

1. 經公告並個別通知錄取者，請於 112 年 7 月 17 日(星期一) 12:00 前向本校人事室繳交原繳驗之學歷證件正本及相關證件辦理報到，逾期以放棄論，由備取者依成績高低順序遞補。

- 2.備取者有效期間至 113 年 7 月 31 日止。
- 3.各科備取人員同意列為代理、代課、兼課人選，並擇優依序遞補。